

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441803120190217242 号

用人单位：安赛帕泰克（清远）分离设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KAISER ROMAN

用人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万寿村（洄澜中学旁）清新恒辉家具有限公司厂区

本机关于 2019 年 04 月 16 日受理你（单位）提出的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，有效期自 2019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04 月 16 日。

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 年 4 月 16 日

本通知书已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收到。

接收人签字：

黄石芳

（本凭证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申请人，一份存卷备查。）